

111.1 學期 學生開學課務相關資料

- 一、學生可登入【選課系統】進入【課程資訊查詢】，並在選課清單確認個人當學期選課課表。
- 二、再次提醒！第三次網路選課日期為 **110年09月12日(星期一)中午12點起至110年09月19日(星期一)晚上12點止**，請於此階段完成選課。
- 三、教務處課務組將於第3週，09月26日(星期一)至9月30日(星期五)請學生進行加退選後選課清單確認作業，請確實核對，避免影響個人修課權益。
- 四、為保障自身權益，請勿將選課系統密碼告訴他人，或於公共電腦登入選課系統。
- 五、選課期間若有選課上或課程相關問題，學生可撥打分機或 EMAIL 至 cur@hk.edu.tw 反映問題，課務組將依個人修課狀況予以協助。

負責人員	連絡電話	負責系所
沈鈺萱	04-26318652 轉分機 1254	美髮造型設計系、食品科技系(所)、幼兒保育系、進修部二技護理系、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所)
陳錦華	04-26318652 轉分機 1255	四技護理系、護理系在職專班、運動休閒系、化妝品應用系(所)、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五專護理科、護理系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吳玫青	04-26318652 轉分機 1256	國際溝通英語系、生物科技系(所)、日間部二技護理系、物理治療系、營養系暨營養醫學所、智慧科技系、動物保健系
梁佳榕	04-26318652 轉分機 1257	健康事業管理系(所)、餐旅管理系、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文化創意產業系、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生物醫學工程系、環境工程研究所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



弘光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行事曆

年	月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主要事項	
111 年	8月		28	29	30	31				08/29 110.2 學期研究所畢業生完成離校手續截止日 (申請因受COVID-19疫情影響者延至09/30) 08/29-08/31 新生體育選項選課 08/29-09/04 大四及延修生英文/資訊畢業門檻配套課程,上傳未通過檢定成績單	
		暑假						1	2	3	09/02 110A(暑期)結束
	9月		4	5	6	7	8	9	10		09/06 新生體育選項分發結果查詢(中午12點) 09/07 教師輸入暑期(110.A) 期末考成績截止(中午12時) 09/07-09/08 延修生辦理註冊程序及選課 09/08 開放查詢英文/資訊畢業門檻配套課程選課資格 09/09 暑修下學期(110.4)結束 09/09 補(中秋節)放假 1 天 09/10 中秋節放假 1 天
		一	11	12	13	14	15	16	17		09/11 111.1 學期教師課程大綱輸入截止 09/12 開學日 09/12-09/19 延修生辦理註冊程序及選課 09/12-09/19 應屆畢業班學生開始重補修網路選課 09/12-09/19 大四及延修生英文/資訊畢業門檻配套替代課程選課 (上午08:30開始) 09/12-09/19 必修緩修申請,第三次及重補修網路選課(參考選課行事曆) ※各階段選課時程請參考課務組網頁線上選課說明。 網址連結。 09/12-11/06 教師教學教材上網至創課系統(第8週止) 09/13 教師輸入暑修下學期(110.4) 期末考成績截止(中午12時) 09/16 核發110.A及110.4可畢業者畢業證書
		二	18	19	20	21	22	23	24		09/20 推廣中心隨班附讀及外校生校際選課 09/20 選課作業結束
		三	25	26	27	28	29	30			09/26-09/30 學生加退選後選課清單確認
		三								1	
		四	2	3	4	5	6	7	8		10/03-10/07 授課教師確定學生上課名單
	10月	五	9	10	11	12	13	14	15		10/10 國慶日放假 1 天 10/11-24 受理111.2學期轉系、輔系、雙主修及預研究生申請
		六	16	17	18	19	20	21	22		10/17-10/21 期中考會議廳(第二會議廳)借用登記
		七	23	24	25	26	27	28	29		
		八	30	31							10/31-11/13 期中教學意見調查表問卷填寫 10/31 核發超鐘點及大班鐘點費(1-2週)
	11月	八			1	2	3	4	5		
		九	6	7	8	9	10	11	12		11/06 教師教學教材上網截止 11/07-11/13 期中考週
		十	13	14	15	16	17	18	19		11/15 核發超鐘點及大班鐘點費(3-6週) 11/15 校課程委員會

年	月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主要事項	
112 年	12 月	十一	20	21	22	23	24	25	26	11/21 中午 12 時 期中考成績上網輸入截止 11/24 寄發專科部期中成績，並開放網路查詢 11/26 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票日(九合一選舉) ※進修部及研究所停課一天	
		十二	27	28	29	30		1	2	3	11/30 公佈110.2學期學業成績前3名獎學金名單 12/02 55週年校慶
		十三	4	5	6	7	8	9	10		12/05-12/09 放棄修課申請(不含濃縮課程班) 12/05-12/09 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申請 12/07 111.2 學期一般選課作業時程公告 ※各階段選課時程請參考課務組網頁線上選課說明。 網址連結。
		十四	11	12	13	14	15	16	17		12/10-12/12 辦理國家考試 12/12 全校進行遠距教學課程演練 12/12-112/1/8 課程教學評量網路問卷填寫 12/15 核發超鐘點及大班鐘點費 (7-10週)
		十五	18	19	20	21	22	23	24		12/19-12/25 111.2學期課程第一次網路選課
		十六	25	26	27	28	29	30	31		12/26 中午12時成績預警輸入截止 12/26-12/30 期末考會議廳(第二會議廳)借用登記 12/28 期末考扣考申請截止
		十七	1	2	3	4	5	6	7		01/01 元旦放假 1 天 01/02 補(元旦)放假 1 天 01/03-01/08 111.2 學期課程 第二次網路選課 01/03 期末考扣考通知寄發
	十八	8	9	10	11	12	13	14		01/09-01/13預計受理110.2學期復學或續休申請 01/09-01/15 期末考週	
	十九	15	16	17	18	19	20	21		01/15 結業日 01/15 核發超鐘點及大班鐘點費 (11-14週) 01/18 中午 12 時學期成績上網輸入截止 01/19 開放完成111.1學期教學評量學生網路查詢成績 (未完成111.1學期教學評量學生於01/21開放網路查詢成績) 01/20 功能性調整放假 01/21 除夕	
	二十	22	23	24	25	26	27	28		01/22 大年初一~1/26 初五 01/27 調整放假日	
	2 月	寒 假	29	30	31						01/31 第 1 學期結束 01/30-2/1 校停電歲修
						1	2	3	4		02/01 第2學期開始 02/03 預計寄發111.1學期成績單
			5	6	7	8	9	10	11		02/09 預計核發111.1學期延修生畢業證書 02/09 111.1學期研究所畢業生完成離校手續截止日
			12	13	14	15	16	17	18		02/15 核發111.1學期超鐘點及大班鐘點費 (15-18週)
		一	19	20	21	22	23	24	25		02/20 開學日 02/20-03/01 必修緩修申請、第三次及重補修網路選課(參考選課行事曆)
	二	26	27	28							02/27 調整放假日 02/28 和平紀念日放假1天

※備註：1. 若有異動，將依校內網頁最新公告及註冊、課務組網頁公告為主。

2. 註冊、課務組行事曆下載網址：<http://cur.hk.edu.tw/main.php> → 【行事曆】

111.07.07 修訂

111.1 學期 選課作業行事曆

週	選課時間	選 課 順 序	備 註
開學前	08/29(一)-09/04(日)	»英文 / 資訊畢業門檻配套課程選課，上傳未通過之「檢定成績單」	(限四技日間部大四及延修生)
	09/05(一)-09/06(二)	課務組審查英文 / 資訊未通過之「檢定成績單」	
	09/08(四)	開放審查結果查詢，符合資格者才可於下列時間選課	
	09/07(三)-09/08(四) 09/12(一)-09/19(一)	延修生辦理註冊程序及選課	
111.1 學期開學第 1 週	09/12(一)-09/19(一)	英文 / 資訊畢業門檻配套課程選課 (限大四及延修生)	上午 8:30 分開始
	09/12(一)-09/19(一)	◎全校學生一般選課(非重補修課程) 第三次選課開始 (選修 / 分類通識 / 體育 / 全民國防教育)	中午 12 點開始
		◎應屆畢業班(大四)學生重補修課程選課，如下 »不及格課程重修選課 »學分學程申請及選課 »雙主修及輔系生 - 跨系選課 »轉系、轉學及復學生補選(轉入前 or 復學前)未修課程	中午 12 點開始
	09/14(三)-09/19(一)	◎非應屆畢業生(大一~大三)學生重補修課程選課，如下 »不及格課程重修選課 »學分學程申請及選課 »雙主修及輔系生 - 跨系選課 »轉系、轉學及復學生補選(轉入前 or 復學前)未修課程	中午 12 點開始
第 1~2 週	09/16(五)-09/19(一)	◎選修課程開放高低年級及跨部選課 ◎跨外系選課 (作為本系承認外系選修學分) ◎體育 (不得連上 4 節) 及分類通識課程重補修課程選課 ※部份課程保留人數開放選課(依各系提供資料設定)	中午 12 點開始
	09/19(一)	晚上 12 點選課結束	
	09/20(二)	◎推廣中心隨班附讀選課 ◎外校生校際選課 09:00-16:00	
第 13 週	12/05(一)-12/09(五)	課程放棄修課填單申請 (不含濃縮課程班)	依相關公告辦理

選課有任何問題者請務必於選課期間內至教務處課務組 (B103-B104 辦公室) 洽詢或電洽教務處課務組 04-26318652 分機 1254 ~ 1257。

選課皆為網路選課，若遇下列狀況，請學生親至教務處課務組填單辦理選課作業：

- ◎本班必修課程與重補修課程衝堂者，須先辦理衝堂課程轉班修者。
- ◎其它無法以網路方式加選課程者。(須說明原因)。

111.1 學期 一般課程第三次網路選課作業須知

- 一、第三次選課 (選修、分類通識課程、全民國防教育及體育) 為加退選，採【即選即知】模式，網路選課時間為 111 年 09 月 12 日 (中午 12 點) 至 09 月 19 日 (晚上 12 點止) 。
- 二、課程若排於電腦教室上課，會於選課頁面課程資訊 (備註) 註明須收電腦實習費，請學生於選課時須注意，以免影響學生權益。

第三次選課	<p>選課時間：09/12 中午 12 點至 09/19 晚上 12 點截止 開放全校學生一般課程選課 (選修 / 分類通識 / 體育 / 全民國防教育)</p> <p>選課時間：09/16 中午 12 點至 09/19 晚上 12 點截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選修課程高低年級及學制互跨。←※依各系科提供資料開放。 2. 跨系選課 (作為本系承認外系選修學分) 。 3. 體育 (<u>不得連上 4 節</u>) 及分類通識課程重補修。 4. <u>保留名額釋出</u>。
加退選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統依優先順序接受辦理，線上即時顯示各課程目前選課人數，修課人數達上限即不接受加選。 2. 但人數下限皆不設定，學生可依個人規劃退選課程。
繳 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於 111 年 9 月 30 日(週五)前完成因加退選後增加課程之費用。 2. 逾期末繳費之學生，依選課辦法第十二條規定，逾期末補繳者，教務處課務組將於第七週針對未繳費科目逕行註銷退選(依選填科目順序，後者先行註銷)。<u>故請上網加退選之學生務必於期限內完成繳費手續，以免造成學分不足之情形。</u>
退費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退選截止後，一般生由教務處課務組辦理退費。 2. 有辦理就學貸款及減免學雜費者由學務處生住組辦理退費。

- 三、**第三週起不再受理課程之加、退選申請，請學生務必依選課行事曆辦理。**

選課作業注意事項說明

一、111.1 學期一般課程(選修、分類通識、體育及全民國防教育)網路選課時間如下：

1. 第一次 (依選填志願後分發) 111 年 05 月 30 日至 06 月 05 日。

*第一次選課，依選填志願後分發，於選課時間先填志願，選課時間結束後，選課分發系統再做志願分發，故**選課時間先後並不會影響志願分發結果**。

第二次 (即選即知) 111 年 06 月 13 日至 06 月 19 日。

第三次 (即選即知) 111 年 09 月 12 日至 09 月 19 日。

*第二次及第三次選課，採即選即知，故**選課時間先後會立即影響選課結果**。

2. 第一次選課時，課程大綱可於選課頁面中查詢，若無法查詢到課程大綱，請即時與教務處課務組反應。
3. 體育選項因新生尚未選課，故不開放第二次選課。可於 09 月 06 日中午 12 點後上網查詢分發結果。
4. 若體育分發項目不符預期，請於第三次選課期間自行上網變更體育項目，其更換條件須退選課程及加選課程人數皆須符合人數限制後，才可完成體育項目更換。

二、學分學程選課：

學生請參考《選課行事曆》至【學生整合資訊系統(新)】申請或放棄(更換)學分學程身份，再由【選課系統】進行學分學程選課；若有屬於學分學程課程未出現在選課頁面中，請與教務處課務組反應。

三、跨系選課：

1. 選課系統會預設為【本系承認外系選修之學分】，透過跨系選課選修外系課程之學分是否作為本系承認外系學分計算，須依各系各學制屆別之科目總表為依據計算。
2. 若學生須跨系重補修(作為不及格課程之替代課程)，請至教務處課務組填單辦理人工選課，選修課一律網路選課辦理，已達課程人數上限請改選其他課程
3. 外系是否開放選修可於本校網頁點選【校友來賓】，再點選【訪客/廠商/離職員工查詢系統】查詢，路徑為登入訪客身分→課務資料查詢→課程資訊查詢作業→選擇學年、學期→選擇依跨系分類→開放跨系選課課程資訊

四、高修低選課：

高年級修低年級選修課時間為 09/16(五)-09/19(一)，請學生網路選課。

五、保留人數機制：

1. 因顧及復學生、轉學(系)生、延修生及應屆畢業生等之修課，故部份課程會有保留人數之設定。
2. 選課系統會於 09 月 16 日中午 12 點，將保留人數釋出以供學生加選。

六、放棄修課申請：

依「弘光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十二條規定，提供學生因重補修課程學習困難或其它因素，於第 13 週所規劃辦理之申請放棄修課措施，辦理課程及方式，教務處課務組另行公告說明。

※放棄修課後不退費，所修總學分不可低於每學期規定之最低學分數。

七、學生應於開學第一週依個人修課規劃去旁聽或查詢課程大綱，選課系統為提供選課作業之用，並非學生有進系統選課完成才去上課。

八、請學生選課後務必查看選課系統中的【選課清單】確認課表是否正確。

九、依大學部學則第 40 條規定，科目曠課時數達全學期授課總時數 1/3，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該科期末成績以零分計算，故學生應於第一週起即上課，以免影響學生自身權益。

十、學生於選課期間遇到選課相關問題，請務必立即與教務處課務組反應，勿由其他學生轉知，以免影響選課權益，相關選課時間請學生務必參閱選課行事曆，選課說明及操作說明請學生可至教務處-課務網頁 <http://cur.hk.edu.tw/main.php> 查詢下載。

十一、請尊重智慧財產權，應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並遵守相關規定。

1. 依著作權法規定，除有符合著作權法第 44 條至第 65 條規定之合理使用情形外，應事先取得著作財產權人之同意或授權，始符合著作權法之規定。
2. 掃描、影印國內外之書籍，如係整本或為其大部分，已超出合理使用範圍，將構成著作權之侵害行為，恐須負擔刑事及民事之法律責任。
3. 相關說明可至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站查詢，路徑為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首頁→著作權→著作權主題網→著作權知識+→校園著作權。
4. 請尊重智慧財產權，**勿至社群平台貼文尋求電子書 PDF 檔**，或社群平台轉貼境外疑似侵權網站網址供他人連結，下載盜版檔案或轉傳網站分享或紙本輸出均有侵權之虞。

課務辦法及表格與常見 Q&A

相關辦法及表格，詳見教務處課務組網頁【<http://cur.hk.edu.tw/>】
或掃取右方 QR CODE 進入教務處課務組網頁。



※ 課務常見 Q&A，如下 <https://reurl.cc/3odajL>

Q1	如何能超過每學期修課學分限制？
A：	依本校學則第二十二條辦理，學生前學期操行及學業平均成績各在 80 分以上，必修之體育成績在 70 分以上，名次在該系(學位學程)組該班學生數前 5%以內者，次學期經系(科、所、學位學程)主任核可後得申請超修。 惟情況特殊經系(科、所、學位學程)主任、院長同意，教務長核定始可申請超修。 依本校選課辦法第二條辦理，若當學期應修課程學分低於最低學分數，所就讀系(科、所、學位學程)當年級亦無選修課，可加選其它年級之選修課程。
Q2	期中、末考試，請假該如何辦理？
A：	依本校學生學期考試請假補考辦理準則第四條辦理，考試期間如因故未能參加考試者，請至課務組領取或至課務組網頁下載考試請假單(除原線上請假流程，需另外至課務組申請考試請假)，並檢具相關證明經審核通過後，始得參加補考。 考試假各假別申請時間及佐證資料請參閱本校學生學期考試請假補考辦理準則。 考試請假若為英文課程，尚需經外語暨 EMI 教學中心主任核可，始得參加補考。 補考成績之計算，公假、重病住院、直系尊親屬之喪假、撫育 3 歲以下子女照顧之事(病)假及因懷孕事件申請補考者，按實得成績計分。其他事故請假補考者，其成績超過六十分者，概以六十分計算；不及格者以實得分數計算。
Q3	如何知道課程有開放外系選修？
A：	登入在校學生→學生資訊系統(新)→課務資料查詢→課程資訊查詢作業→選擇學年期→選擇依跨系分類→開放跨系選課課程資訊。 學校首頁→校友來賓→訪客/廠商/離職員工查詢系統→訪客→課務資料查詢→課程資訊查詢作業→選擇學年、學期→選擇依跨系分類→開放跨系選課課程資訊
Q4	如何知道尚有哪些課須重補修或已修多少學分？
A：	登入在校學生→E-Portfolio→前往學生系統→個人檔案→畢業能力指標進行查詢。
Q5	如何重補修英文(三)、英文(四)、英語聽講練習(一)、英語聽講練習(二)？
A：	登入選課系統→課程資訊查詢→查詢一門名稱含英文或英語的課程進行手動填單或網路選課，若是外系課程須由本系主任核章。 學分數必須為 1 學分 2 小時或 2 學分 2 小時，若是兩門課未通過，則需重補修兩門課，課程必須為從未修過之課程，不可重補修英文(一)、英文(二)來代替。